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企業管治常規

美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明瞭企業管治常規對上市公司的重要性。本公司致力確保高質素的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的利益。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除強制性的條文外，在任何合適及恰當時候，董事會亦將參考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若干建議最佳常規，持續提高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標準。

鑑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日(「上市日期」)上市，本公司毋須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守則下的規定或根據上市規則下作為上市公司的持續責任規定。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應用守則所載列的原則及遵守所載一切適用的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及改進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標準，以確保業務及決策過程是按照合適及慎重的方式受規範。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列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內部有關董事所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自上市日期起，彼等已遵守本公司所採納的標準守則及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內載列的所須標準。

## 董事會

於本報告書編制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成員包括：

### 執行董事

唐翔千先生	榮譽創辦主席
唐慶年先生	執行主席兼集團董事總經理
鍾泰強先生	行政總裁
唐英敏女士	財務總裁

#### 獨立非執行董事

Lee, Eugene 先生

梁君彥先生

李家祥博士

董事會設定本集團方向及制定其整體策略、監察其整體表現，以及透過董事會屬下有關委員會，作出有效性監控，確保管理層以健全並有效率方式經營本集團。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約定任期方式獲委任。彼等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在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常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董事會每年將舉行四次約定會議，並將於其他有需要時候舉行會議，從而對業務策略以及財務及營運表現進行檢討。

唐翔千先生為唐慶年先生及唐英敏女士的父親。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內其餘董事概無與任何其他董事具有或保持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關連關係。

####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執行主席負責董事會的領導及有效性管理，並須確保董事會以合時及具建設性的方式討論一切重大事宜，而行政總裁則負責經營本集團業務及執行本集團的獲批准策略。

#### 董事會轉授權力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二日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分別由不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並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設立由本公司執行主席擔任主席的執行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以書面界定職權範圍的方式建立，該等職權範圍列明董事會賦予彼等的職責、責任及權力。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Lee, Eugene先生、梁君彥先生及李家祥博士。Lee, Eugene先生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具備財務管理的專才知識。審核委員會每年將至少舉行兩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及責任包括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其職責亦包括由本公司之核數師檢討審核的範疇及性質。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二十八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所有委員會成員均有出席該等會議。

審核委員會應與獨立核數師舉行最少每年一次並無本公司管理層列席的會議，討論有關核數方面或由獨立核數師所提出之事項。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為每個財務期間，編制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以及該期間業績及現金流量的財務報表。本公司的核數師所刊發有關其申報責任的聲明，詳載於第31及32頁的核數師報告內。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列明董事會賦予彼等的職責、責任及權力。提名委員會包括梁君彥先生（擔任為主席）、李家祥博士、Lee, Eugene先生、鍾泰強先生及唐英敏女士。提名委員會每年將最少舉行一次會議。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向董事會提呈有關委任董事以及定期審閱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的建議。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會議，由四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列明董事會賦予彼等的職責、責任及權力。薪酬委員會包括李家祥博士（擔任為主席）、梁君彥先生、Lee, Eugene先生、鍾泰強先生及唐英敏女士。薪酬委員會每年將最少舉行一次會議。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及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架構的建議。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會議，所有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

#### **執行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執行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列明董事會賦予彼等的職責、責任及權力。執行委員會包括所有執行董事：唐慶年先生（擔任為主席）、唐翔千先生、鍾泰強先生及唐英敏女士。

執行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監督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執行委員會不時酌情舉行會議處理事務。

### 管理層職能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載列特別留待董事會決定的事宜。管理人員定期會面，與執行董事檢討及討論日常營運事務、財務及營運表現，以及監察並確保管理層正確和恰當地執行董事會設定的方向及策略。

### 核數師的酬金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核數師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向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付及應付的費用如下：

服務性質	金額(千港元)
審核服務	2,100
非審核服務	508
有關上市之申報會計師	7,000